

中共鸡西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鸡农办〔2023〕16号

关于印发《鸡西市农村孝心养老帮扶工作的指导意见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、区党委和政府：

现将《鸡西市农村孝心养老帮扶工作的指导意见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，并精心组织实施。

中共鸡西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7月24日



鸡西市农村孝心养老帮扶工作的指导意见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要发扬中华民族孝亲敬老的传统美德，引导人们自觉承担家庭责任、树立良好家风，强化家庭成员赡养、扶养老年人的责任意识，促进家庭老少和顺”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，制定本指导意见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孝道文化为纽带，以法律和村规民约为依托，遵循“县（区）指导、乡（镇）负责、村主办、户参与”的思路，突出子女孝心养老主体作用，教育和督促子女履行好赡养、照顾老人的义务，有效改善农村老人生活状况差、子女赡养不到位、自身无力增收等问题，进一步倡导文明家风、良好村风、淳朴民风，努力打造“子女尽责、集体担责、社会分责、政府履责”的农村养老新机制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法律约束

开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宣传、违法案例解读、孝老敬老劝诫等活动，把“孝老爱亲”等赡养老人内容写入村规民约，让法定之责深入人心。树立拒养老人是违法、赡养老人是义务、帮扶助老是美德的鲜明导向。

（二）舆论引导

利用广播、宣传栏、明白纸、文艺节目、宣传标语等各种形式，让村民抬头观孝道、出门见孝道、耳濡目染，潜移默化，营造“百善孝为先”的浓厚氛围。

（三）典型带动

选树一批群众身边可见可学的敬老、爱老、孝老典型，讲身边事、讲自己事、教身边人，大力弘扬新中华民族孝善文化，塑造“以孝为荣”的价值取向。

（四）社会参与

鼓励支持民营企业、社会组织、公民个人积极参与孝心养老帮扶活动，利用重大传统节日，组织社会各界到脱贫村、脱贫户、监测户家中开展志愿服务活动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明确赡养帮扶对象

原则上各县（市）区60岁以上脱贫户、监测户全部纳入工作范围，要以村为单位摸清上述农村老年人底数，准确掌握农村老年人的数量规模、经济来源、家庭结构、健康状况、照料情况、存在困难及监护人情况等基本信息，重点排查经济困难家庭中高龄、失能留守有致贫返贫风险的老年人。

（二）建立养老公益金

按照“村民自治、家庭为主、子女守孝、社会互助”的原则，

以村为单位，设立孝心养老公益金。资金来源建议可由地方财政、衔接项目收益金、社会捐赠等方式组成。交纳标准、奖补标准、交纳方式、发放方式等各县（市）区可以自行设定。

（三）高效推动运行

1.建立养老理事会。以行政村为单位成立农村孝心养老理事会，理事会在村“两委”领导下工作，成员由驻村第一书记、驻村工作队、帮扶责任人、村干部、老党员及威信较高的群众担任、负责制定孝老敬老村规民约、召开道德评议会、监督养老承诺执行以及孝心养老公益金的筹集、管理、使用工作。

2.强化教育引导。逢春节、中秋节、重阳节等传统节日，理事会同农村老人、返乡子女召开家庭思谈会，对不尊老、不敬老、不养老等行为教育劝导，增强子女敬老意识；以村“两委”或孝心养老理事会名义，定期向在外工作的子女，说明老人的生活、健康等情况，教育引导子女经常看望问候老人，争当孝心儿女。

3.签订赡养协议。由村“两委”、孝心养老理事会共同组织，在充分尊重老人意愿的基础上，结合家庭实际，签订家庭养老赡养协议。协议明确规定各位赡养义务人在履行经济保障、生活照料、医疗保障、精神慰藉等方面子女应尽的责任和义务。

4.开展孝德评比。将孝老敬老作为重要内容和标准，开展好“十星级文明户”“五好文明家庭”“最美家庭”“好儿女”“好儿媳”“十佳孝星”等群众性评比活动，抓好逐级评选、宣传教育、

展示推广等环节，对孝心养老先进个人、优秀孝心养老理事会、积极支持孝心养老的社会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，真正实现农村老人老有所养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把孝心养老帮扶纳入年度考评内容，各县（市）区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，精心组织实施。县（市）区级成立由民政、文明办、妇联、乡村振兴等部门组成的孝心养老领导专班，负责孝心养老帮扶工作的指导和推进；乡镇明确专人负责组织协调、督导等工作；各村及驻村工作队要抓好孝心养老理事会建设，健康有序开展好各项服务工作，为树立农村孝老敬老养老新风气发挥作用。

（二）规范管理机制

将孝老爱亲作为村规民约的重要内容，建立赡养老人“红黑榜”，对按时交纳赡养金的子女大力表扬，上红榜单定期宣传；对有劳动能力不履行赡养义务的子女，通过大喇叭等形式进行通报；对于拒不履行赡养义务的子女，适时启动司法援助，公益诉讼，依法审判等程序；对于无劳动能力、无法交纳赡养金的子女，可适当采取政府补贴、村集体补贴、社会捐赠等方式予以解决。鼓励子女经常探望老人，给予老人一定的精神慰藉。

（三）加强督导检查

把孝心养老帮扶工作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结合起来，定期组织开展自查自纠活动，认真梳理工作推进情况，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，发现并纠正存在的问题。各县（市）区要指导乡、村设立孝心养老帮扶工作台账，建立定期检查和调度制度，做好备案，推动孝心养老帮扶工作的全面覆盖和有效运行。孝心养老理事会要加强对孝心养老金的账务管理和监督检查，做好公示公开，阳光操作，确保资金透明、安全、高效、钱清账明。